**北碚区2019年度**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天健渝咨〔2020〕 153 号

**编制单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4](#_Toc49241460)

[（一）项目概况 4](#_Toc49241461)

[1．项目背景 4](#_Toc49241462)

[2．项目内容 5](#_Toc49241463)

[3．项目实施情况 5](#_Toc49241464)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5](#_Toc49241465)

[（二）项目绩效目标 5](#_Toc49241466)

[1．总体目标 5](#_Toc49241467)

[2．阶段性目标 5](#_Toc4924146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_Toc49241469)

[（一）绩效评价目的 6](#_Toc49241470)

[（二）绩效评价依据 6](#_Toc49241471)

[（三）绩效评价评价主体 7](#_Toc49241472)

[（四）绩效评价原则 7](#_Toc49241473)

[（五）评价方法 7](#_Toc49241474)

[（六）评价指标 7](#_Toc49241475)

[1．整体框架 7](#_Toc49241476)

[2．记分原则 8](#_Toc49241477)

[3．结果判定 8](#_Toc49241478)

[（七）评价过程 8](#_Toc49241479)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_Toc4924148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9](#_Toc49241481)

[（一）项目决策情况 9](#_Toc49241482)

[1．项目立项 9](#_Toc49241483)

[2．绩效目标 10](#_Toc49241484)

[3．资金投入 10](#_Toc49241485)

[（二）项目过程情况 10](#_Toc49241486)

[1．资金管理 10](#_Toc49241487)

[2．组织实施 10](#_Toc49241488)

[（三）项目产出情况 11](#_Toc49241489)

[（四）项目效益情况 11](#_Toc49241490)

[1．项目效益： 11](#_Toc49241491)

[2．社会满意度 11](#_Toc49241492)

[五、存在的问题 12](#_Toc49241493)

[（一）部分效益指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 12](#_Toc49241494)

[（二）存在预算外支出内容 12](#_Toc49241495)

[（三）对项目效益资料的收集度不足 12](#_Toc49241496)

[六、相关建议 13](#_Toc49241497)

[（一）加强项目申报管理 13](#_Toc49241498)

[（二）加强财务支出控制 13](#_Toc49241499)

[（三）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13](#_Toc49241500)

**[七、其他说明](#_Toc49241501)** [13](#_Toc49241501)

[附件： 14](#_Toc49241502)

本报告防伪编码351022777857号，请登陆www.cqicpa.org.cn查询

**北碚区2019年度**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天健渝咨〔2020〕153 号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我们接受贵单位委托，对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该项目涉及单位对所提供的文件、账务、票据等有关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业务约定书的要求，本着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并对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绩效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了清理项目资料、实地踏勘、检查会计原始记录以及分析性程序等我们认为必要的方式。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城市道路就是城市的“脸”，城市道路保洁是一个不容忽视的问题，为确保城市道路的干净整洁，根据2019年2月3日《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 关于2019年区级部门预算的批复》（北碚财预〔2019〕2号），按照北碚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批准的2019年区级财政预算， 2019年2月13日，区城管局批复所属二级预算单位重庆市北碚区环境卫生管理处（以下简称区环卫处）2019年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预算1,900.00万元。

2．项目内容

2019年经批准的预算1,900.00万元，主要计划用于人员道路清扫保洁相关的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洁道具购买等。

3．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底，区环卫处采取直管作业和服务外包作业模式相结合的方式，对辖区内需清扫保洁的道路分片区由专人负责管理，2019年路清扫保洁面积共计282.37万平方米。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该项目预算批复1,90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900.00万元，2019年全年用于工资福利支出、保洁工具购买等支出共计2,093.79万元。资金缺口来源于区环卫所日常经费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确保城区保洁面积达282.37万平方米，道路无明显垃圾，作业服务范围内的生活垃圾日产日清，降低扬尘污染，为居民提供良好的生活环境。

2．阶段性目标

对保洁路段采用普扫遍、巡回保洁、普遍清扫、定时保洁的方式，确保路面干净，排水ロ干净，树穴、花坛、绿化带及周围干净。垃圾桶、果皮箱内外、周边干净，道路边角干净;在垃圾清运上监管环卫设施，确保垃圾桶的设施完好率且周边整齐，保证日常道路洒水降尘及街面冲洗力度，通过一系列的措施美化北碚区的城区环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一方面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的综合评价，总结经验规律，查找问题不足，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成效，把北碚区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办成惠民项目和群众满意项目。另一方面，总结推广道路清扫保洁的基本经验，特色做法，创新举措，对项目可持续性发展做出科学预判，为全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的以后年度决策和实施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3．《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4．《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推进区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渝财绩〔2020〕1号）；

5．《中共重庆市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渝委发〔2019〕12号）；

6．《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政策和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北碚财〔2020〕232号）；

7. 《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财〔2019〕267号）；

8．重庆市北碚财政局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签订的《绩效评价业务合同书》；

9．本项目各相关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三）绩效评价评价主体**

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由区财政局统一组织，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具体负责评价工作的实施和管理，受评单位共同参与。

**（四）绩效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组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定性定量、可操作性强、适度性高的原则。

**（五）评价方法**

1．文献研究法：对项目文件的资料进行研究分析，包括：项目管理文件、项目预算资金文件、项目实施过程中形成的资料等。

2．比较分析法：把两个相互联系的指标数据加以比较分析，借以作出程度性判断，分绝对数比较和相对数比较。

3．问卷调查法：在道路清扫保洁周边受益群众中，共计发放并收回有效问卷10份，围绕北碚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开展广泛调查，获取一手资料。

4．访谈法：工作组对区环卫处财务人员、业务人员分别进行了访谈。根据被询问者的答复搜集客观的实事材料和评语。

5．抽查法：工作组检查了道路清扫保洁的日常检查资料，对项目的相关财务凭证进行了核对查验。

**（六）评价指标**

1．整体框架

评价工作组在前期调研、资料搜集、文献查阅基础上、拟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初稿，按照《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制定了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整个指标体系共设有项目决策（15分）、过程管理（2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5分）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19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2．记分原则

对于能通过数学公式或者比较法则准确计算出得分的子指标项，采用计算结果作为这一项子指标得分。另外由于大部分共性指标具有定性讨论的特点，在对其子指标项评价时不能依据准确的表达公式计算出得分。为此由工作组根据实际考察情况进行主观认知评分—如果是多位人员打分，则把人员对单项指标的评价结论经过转换汇总后除以总人数，得到这一项子指标的分数。

3．结果判定

|  |  |  |  |  |
| --- | --- | --- | --- | --- |
| 评价总分 | [100，90] | **（**90，80] | **（**80，60] | **（**60，0] |
| 评价等级 | 优 | 良 | 中 | 差 |

每类指标及其子指标分值给出了具体计算明细，各子指标项得分汇总后可得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分数。根据总分的高低确定被评价项目最后所达到的等级，等级标准如下表所示：

**（七）评价过程**

**前期准备**：2020年6月5日区财政局下发《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政策和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财政重点评价）工作的通知》（北碚财〔2020〕232号）；2020年6月9日，区财政局组织成立工作组，并启动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2020年6月11日，工作组和环卫所负责人、财务人员在区城管局会议室召开项目进场会。

**组织实施**：2020年6月11日至6月14日，工作组在区环卫处收集项目相关资料；2020年6月15日至6月30日，整理收集到的资料并进行分析，对项目进行流程再造，制定项目工作问卷，校正指标体系初稿。2020年7月1日至7月5日工作组对项目抽取的10名群众实施问卷调查。

**分析评价形成报告**：2020年7月5日至7月19日，工作组整理工作底稿，形成情况汇报记录；根据工作进度安排，工作组7月12日至7月19日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7月20日至7月23日送达相关部门征求意见，最终形成《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为89.55分，评价等级为良。详见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项目立项

该项目立项符合《中共重庆市北碚区委关于制定北碚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建成环境更加优美、交通更加便捷的生态宜居城区”规划目标；属于《重庆市北碚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基本情况汇报》要求的职责范围内，是区住建委依法管理人民防空工程履职所需；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49号），该项目属于北碚区基本公共服务，财务支出责任与财政事权相匹配，同时项目的申报、批复符合程序及要求。

**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立项程序基本规范。**

2．绩效目标

该项目共设置绩效指标8个，其中数量指标1个，质量指标1个，时效指标1个，成本指标1个，经济效益指标1个，社会效益指标1个，环境效益指标1个，可持续影响指标1个；该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绩效目标未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无法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绩效目标设置较为合理，绩效指标还需进一步明确。**

3．资金投入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论证，预算内容和实际内容基本匹配，测算依据较为充分。

**预算编制须进一步规范，资金分配基本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资金管理

通过查证财务凭证、指标下达情况,收到区财政局拨付的市政道路清扫保洁1,900.00万元，实际支出2,093.79万元，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内容存在项目预算批复外的内容。

**资金到位率100.00%，预算执行率100.00%，资金支出须加强控制。**

2．组织实施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为进一步强化相关区环卫处管理工作，保障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工作顺利进行，制定《合同管理制度》、《片长考核管理办法》；为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健全财务制度，杜绝违纪违法行为，区环卫处制定《预算管理制度》、《财务审批管理办法》。

**管理制度基本健全，须进一步加强制度执行。**

**（三）项目产出情况**

区环卫处将计划清扫区域分片区下达给5个小组，环卫工人对所属区域进行滚动式清扫，每日安排有专人定时检查，并定期为清扫保洁情况进行考核打分。通过档案查证，现场人员询问，2019年全年完成保洁面积282.37万平方米，与计划面积相符，存在个别地段考核不过关。

**项目完成率100.00%，质量达标率97.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1．项目效益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需要大量的环卫工人，为社会提供了大量的工作岗位，带动了就业；垃圾及时装运使周边环境更加整洁干净，降低了扬尘，维护了生态多样性，提升了城市形象，使周边群众的生活水平有了较大的提升。同时在城市发展的道路上，道路清扫保洁是个动态管理过程，需要工作人员长年累月持续的进行维护，才能保证城市环境干净卫生。

**项目效益发挥较好，社会、生态效益显著。**

2．社会满意度

对周边道路清洁度的满意度:

调查发现，80.00%的调查者对于周边道路清洁度持认可态度。其中，50.00%的人觉得道路非常干净，30.00%的人觉得道路干净， 20.00%的人认为个别角落需要进一步加强。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非常干净 | 干净 | 一般 | 需提高 | 非常需要提高 |
| 对周边道路清洁度的满意度 | 50.00% | 30.00% | 0.00% | 20.00% | 0.00% |

**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较高。**

**五、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效益指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

通过核查区环卫处2019年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存在绩效目标没有制定可衡量的指标值的情况。如数量指标申报为满足市居民日常生活和工作的基本要求，同时服务对象满意指标没有明确。以上内容不符合《重庆市北碚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北碚财〔2019〕267号）第十条 “二级项目要与对应的一级项目相匹配，有充分的立项依据、具体的支出内容、明确合理的绩效目标”之规定，第十一条 “申报的项目应当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绩效目标明确、组织实施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科学合理，并经过充分的研究论证，具有实施条件的项目”之规定。

**（二）存在预算外支出内容**

通过核查该项目财务资料， 2019年8月26号记账凭证区环卫处支付实习生工资0.10万元，属于该项目预算外支出。不符合《重庆市北碚区区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北碚财〔2019〕267号）第十九 “区级部门要按照批复的项目支出预算组织项目的实施，并督促项目单位严格执行项目计划和项目支出预算”之规定。

**（三）对项目效益资料的收集度不足**

通过核查该项目档案，该项目对社会产生了良好的影响，改善了周边环境，提高了居民的生活质量，产生了较好的效益，但项目单位对项目相关效益资料的归集度不足，无法全面、客观的反映出该项目的效益情况。

**六、相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申报管理**

绩效目标作为考核预算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要方式，区城管局和所属单位区环卫处申报当年预算时，应按照区财政局规定，填写项目申报书、绩效目标表并附相关材料。应当按照区财政局规定的时间报送项目申报材料，并对项目申报材料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区城管局应加强对相关预算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规范性、有效性审核，避免出现资金使用无目标，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二）加强财务支出控制**

区环卫处制定的《财务审批管理办法》是在处理业务活动时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一种管理体系，是保障单位正常财务运转所采取的一系列必要的管理措施，应加强对内部控制制度的重视，针对制度执行情况定期开展必要的内部审计检查，并建立相关考核机制。

**（三）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区环卫处应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通过受益对象满意度调查等方式收集绩效信息，及时分析绩效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措施，逐步提升项目绩效管理的精细化水平。

**七、其他说明**

该项目由区城管局做主管单位，区环卫处负责具体实施。区环卫处前身是由区政府卫生科管理的清洁队，于1951年成立。1980年4月29日更名为“重庆市北碚区环境卫生管理所”，1990年年初办公地点迁至现办公地点（北碚区月亮田奔月路85号）。2003年9月1日，区环卫处更名为“重庆市北碚区环境卫生管理处”，主要负责城市道路的清扫保洁；公共厕所建设和日常管理；城市生活垃圾处置费的征收、已封闭垃圾处置场的管理等。

**附件：**

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重庆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零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北碚区2019年度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四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说明** | **计分方式** | **得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决策 | 15 | 项目立项 | 5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2 |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 0.50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符合得0.5分； | 0.50 |  |
|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  |
|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 0.50 | 相符得0.5分； | 0.50 |  |
|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 0.50 | 符合得0.5分； | 0.50 |  |
|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0.50 | 不重复得0.5分； | 0.50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 1.00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按照程序1分； | 1.00 |  |
|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 1.00 | 符合要求1分； | 1.00 |  |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1.00 | 有必要的决策1分； | 0.00 | 缺少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5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 0.50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 有绩效目标0.5分； | 0.50 |  |
|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 0.50 | 具有相关性0.5分； | 0.50 |  |
|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 0.50 | 符合正常水平0.5分； | 0.50 |  |
|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0.50 | 相匹配0.5分； | 0.50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1.00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细化、具体1分； | 0.00 | 该项目设置的项目指标没有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
|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 1.00 | 有可衡量指标值1分； | 0.00 | 该项目设置的项目指标没有设置科学衡量的指标值。 |
|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1.00 | 相对应1分； | 1.00 |  |
| 资金投入 | 5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  |  |
|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 1.00 | 匹配1分； | 1.00 |  |
|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 1.00 | 有依据、计算准确1分； | 1.00 |  |
|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1.00 | 相匹配1分； | 1.00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 1.00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分配依据充分1分； | 1.00 |  |
|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1.00 | 分配合理1分； | 1.00 |  |
| 过程管理 | 20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到位率 | 2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 2.00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60%，得零分；60%<资金到位率<100%，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资金到位率≥100%，满分； | 2.00 |  |
|
|
| 预算执行率 | 3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 3.00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92%，得零分；92%<预算执行率<100%，得分=预算执行率\*分值；预算执行率≥100%，满分； | 3.00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1.00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出现1例不符合扣0.5分，两例及以上，得零分 | 1.00 |  |
|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1.00 | 出现1例不完整扣0.5分，两例及以上，得零分； | 1.00 |  |
|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1.00 | 出现不符合，得0分；符合得1分； | 0.00 | 2019年8月26号记账凭证区环卫处支付实习生工资0.10万元，属于预算外支出。 |
|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2.00 | 出现1例不完整扣1分，两例以上，得零分； | 2.00 |  |
| 组织实施 | 10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2.00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制定财务制度1分，制定业务制度1分； | 2.00 |  |
|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3.00 | 出现不合法、不合规，得零分，出现不完整扣1分；扣完为止； | 3.00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5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 2.00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出现1例不合规扣0.5分，直至扣完； | 2.00 |  |
|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1.00 | 手续完备得1分； | 1.00 |  |
|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1.00 | 档案齐全得1分； | 1.00 |  |
|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1.00 | 专人负责得0.5分，专业的设备支撑0.5分； | 1.00 |  |
| 产出 | 30 | 产出数量 | 20 | 清扫数量完成率 | 5 | 实际清扫率=（实际清扫面积/计划清扫面积）×100%。 | 5.00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清扫面积≤90%，得零分； 90%<实际清扫率<100%，得分=实际清扫率\*分值； 实际清扫率≥100%，满分 （变化比率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可调。） | 5.00 |  |
|
|
| 质量达标率 | 15 | 质量达标率=（例行检查得分/总分数）×100% | 15.00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90%，得零分； 90%<质量达标率<100%，得分=质量达标率\*分值； 质量达标率≥100%，满分； | 14.55 | 日常检查扣分，按比例计算扣分率为3%，质量达标率为97%。 |
|
| 产出时效 | 5 | 完成及时性 | 5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清扫数-实际完成清扫数）/计划完成清扫数]×100%。 | 5.00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80%，得零分；80%<完成及时率率<100%，扣分=完成及时率\*分值；完成及时率≥100%，满分； | 5.00 |  |
|
| 产出成本 | 5 | 成本节约率 | 5 | 成本节约率=[（预算资金-实际支出）/预算资金]×100%。 | 5.00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10%，得零分；-10%<成本节约率<0%，扣分=成本节约率\*分值；成本节约率≥0%，满分 | 0.00 | 预算资金190.00万元，实际支出209.38万元，成本节约率小于-10%. |
|
|
|
| 效益 | 35 | 项目效益 | 30 | 社会效益 | 10 | 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 3.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美化环境，提升城市形象得3分 | 3.00 | 无法具体衡量，但城市保洁对美化环境、提高人民生活水平、提高就业的作用是实际存在的 |
| 带动就业 | 3.00 | 带动就业得3分 | 3.00 | 无法具体衡量，但城市保洁提高就业的作用是实际存在的 |
|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 4.00 | 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得4分 | 4.00 | 无法具体衡量，但城市保洁对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作用是实际存在的 |
| 生态效益 | 10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10.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 | 保证了环境的干净整洁，保护了生态 | 10.00 |  |
| 可持续性影响 | 10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00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可持续性影响。 | 市政道路清扫保洁作为城市清洁的主要方式，有其必要性，需要保洁人员长年累月持续的进行清洁，才能保证城市环境干净卫生。 | 10.00 |  |
| 满意度 | 5 | 满意度 | 5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5.00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满意度≤60%，得零分；60%<满意度<100%；得分=满意度\*分值； | 4.00 |  |
| 合计 | 100 |  | 100 |  | 100 |  | 100.00 |  |  | 89.55 |  |



仅为出具北碚区2019年度预算绩效评价项目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重庆分所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